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新建年产钢管 6000 吨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张家港市新中原制管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19 年 4 月

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制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新建年产钢管 6000 吨项目				
建设单位	张家港市新中原制管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吴卫平	联系人	朱宏		
通讯地址	张家港市金港镇后塍高桥路				
联系电话	18962257729	传 真	/	邮政编码	215600
建设地点	张家港市金港镇后塍高桥路				
立项审批部门	江苏省张家港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批准文号	张保投资备[2019]86 号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C3140 钢延压加工		
建筑面积 (平方米)	3500 (建筑面积)	绿化面积 (平方米)	/		
总投资 (万元)	500	其中：环保投资 (万元)	2.5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0.5%
评价经费 (万元)	/	预期投产日期	2019 年 12 月		

### 水及能源消耗量

表 1-1 水及能源消耗表

名 称	消耗量	名 称	消耗量
水 (吨/年)	792	燃 0#柴油 (吨/年)	/
电 (千瓦时/年)	48 万	天然气 (标立方米/年)	/
燃煤 (吨/年)	/	液化气 (吨/年)	/

### 废水 (工业废水□、生活废水√) 排水量及排放去向

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633.6t/a，接管至张家港市给排水公司金港片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达标后排入香山河后汇入张家港河。

表 1-2 本项目废水排放情况

废水名称	排水量 (t/a)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633.6	生活废水接管至张家港市给排水公司金港片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达标后排入香山河后汇入张家港河。

**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的使用情况**

无

原辅材料（包括名称、用量）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包括锅炉、发电机等）

本项目原辅材料及主要设施情况见表 1-3、表 1-4：

**表 1-3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表**

名称	主要组分、规格、指标	年用量	最大存储量	储存方式	来源及运输	备注
钢带	/	6300t	1000t	仓库存储	外购，汽运	/
乳化液	/	3t	500kg	仓库存储	外购，汽运	/
锌丝		0.1t	500kg	仓库存储	外购，汽运	

**表 1-4 主要设备规格及数量**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备注
1	空压机	/	3	台	/
2	切管机	/	5	台	/
3	冲床	/	1	台	/
4	开卷机	/	4	台	四条生产线
5	接头机	/	4	台	
6	储料机	/	4	台	
7	成型机		4	台	
8	高频焊接机	/	4	台	
9	定径矫直机	/	4	台	
10	飞锯切管机	/	4	台	
11	打包机	/	1	台	

**表 1-4 原辅材料理化性质表**

物质名称	理化性质	燃烧爆炸性	毒理毒性
乳化液	外观与性状：浅黄色透明液体 pH：7.2-7.6 沸点（℃）：1.02-1.15 溶解性：与水混溶 相对密度（水=1）：0.889 闪点（℃）：210 主要用途：乳化液是一种高性能的半合成金属加工液，特别适用于铝金属及其合金的加工；乳化液亦能有效地防止加工工件生锈或受到化学腐蚀，还能有效的纺织细菌侵蚀感染	不易燃	无

工程内容及规模：（不够时可附另页）

### **1、项目由来**

张家港市新中原制管有限公司位于江苏省张家港市金港镇后塍高桥路，租用张家港市纳德轴承有限公司厂房进行生产，从事钢管的生产制造。总建筑面积 3500 m<sup>2</sup>，投产后将达年产钢管 6000 吨项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其它相关环保法规及政策的要求，应对该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环境保护部第 44 号令），本次评价级别为环境影响报告表，对建设项目产生的污染和对环境的影响进行分析评价。在进行现场调查的基础上，开展本项目的环评工作。

### **2、产业政策相符性**

本项目从事钢管的生产制造，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3 年修订本）》、《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及《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苏经信产业[2013]183 号）、《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2015 年本）》（苏政办发〔2015〕118 号）、《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属允许类，项目已经张家港市保税区发展改革委员会备案，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的相关产业政策。

本项目位于张家港市金港镇后塍高桥路，租用张家港市纳德轴承有限公司厂房进行生产。本项目从土地资源利用方面分析，据查阅国土资源部、国家发改委发布的《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上述文件规定的限制或禁止用地范围内。

### **3、规划的相符性**

本项目位于位于张家港市金港镇后塍高桥路，租用张家港市纳德轴承有限公司厂房进行生产，根据土地证明（见附件二），该厂房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建设用地符合法律法规。

### **4、与《江苏省太湖流域水污染防治条例》相符性**

根据《江苏省太湖流域水污染防治条例》（自 2018 年 2 月 1 日起施行），本项

项目建设地点属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保护区内禁止新建、改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禁止销售、使用含磷洗涤用品、含病原体污水、工业废渣以及其他废物；禁止使用农药等有毒物毒杀水生生物；禁止向水体直接排放人畜粪便、倾倒垃圾等。本项目无工业废水排放，因此本项目能够满足《江苏省太湖流域水污染防治条例》要求。

### 5、与《“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相符性分析

《“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并未对本项目所在行业（C3140 钢延压加工）做出明确限制要求，因此本项目与《“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不冲突。

### 6、“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根据《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通知》（环评【2016】150号）：“为适应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的环境管理要求，切实加强环境影响评价（以下简称环评）管理，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以下简称“三线一单”）约束”。

#### 6.1 与生态红线保护规划的相符性

张家港市域范围内共有 17 个生态红线区域，对照《张家港市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本项目北侧领厂为距离最近的生态管控区为南横套生态廊道清水通道维护区。本项目不在张家港市生态红线区域内，与《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张家港市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和《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汇入相符，张家港市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图见附图 1-5。

表 1-5 项目地附近重要生态功能保护区红线区域

环境保护对象名称	主导生态功能	红线区域范围		面积（平方公里）			于二级管控区边界距离
		一级管控区	二级管控区	总面积	一级管控区	二级管控区	
南横套生态廊道清水通道维护区	水源水质保护	/	西起金港路、东至二千河，南侧宽 50-100 米，北侧至老张杨公路以北 50 米（不包括一干河清水通道维护区范围、一干河新港桥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范围、一干河新港桥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范围、沙洲湖（应急	2.65	0	2.65	北侧领厂

			水源地)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范围及朝东于港—环城河清水通道维护区范围)				
--	--	--	------------------------------------	--	--	--	--

## 6.2 环境质量底线相符性

环境空气质量:根据张家港市环境保护局 2018 年 4 月公布的《2017 年张家港市环境状况公报》: 2017 年, 全市建成区环境空气质量达二级标准的天数为 251 天, 占比 68.8%; 未达到二级标准的天数为 114 天 (其中: 轻度污染 89 天, 中度污染 22 天, 重度污染 3 天, 无严重污染), 主要污染物为 PM<sub>10</sub>、PM<sub>2.5</sub> 和 O<sub>3</sub>。为了实现污染物排放量大幅度降低, 根据《“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张家港市清理整顿沿江环境污染专项行动计划 (2018-2020 年)》以及蓝天保卫战的有关要求, 张家港市人民政府今年来持续深入开展大气污染治理, 采取以下措施: 1.严控燃煤污染, 大力发展清洁能源; 2.减少落后化工产能, 强化化工园区环境保护体系规范化建设; 3.实施重点废气排放企业深度治理, “散乱污”等企业专项整治; 4.加大机动车污染管控; 5.强化施工扬尘污染控制; 6.控制各类尘源。采取上述措施后, 张家港市大气环境质量状况可以持续改善。项目排放主要大气污染物为颗粒物, 配套合理可行的措施, 可实现稳定达标排放, 不会突破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底线。

地表水环境质量: 项目所在地金港镇排口张家港河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V类水质标准; SS 浓度能达《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

声环境质量: 区域声环境质量现状较好, 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要求。

本项目废水、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噪声对周边影响较小, 不会突破项目所在地的环境质量底线。因此项目的建设符合环境质量底线标准。

## 6.3 资源利用上线相符性

土地资源方面: 本项目租用张家港市纳德轴承有限公司 3500 m<sup>2</sup> 厂房进行钢管的生产, 不新增用地;

水资源方面: 项目用水为市政自来水, 使用量较小, 当地自来水厂能够满足本项目的新鲜水使用要求;

能源方面：项目生产设备主要利用电能，为清洁能源，当地电网能够满足本项目用电量。

#### 6.4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本次环评对照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18年版）》进行说明，具体见表 1-7。

**表 1-7 项目于产业政策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草案（试点版）》相符性分析**

序	内容	相符性分析
1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6 年修正）	经对照，本项目属于目录中的鼓励类项目，符合该文件要求。
2	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苏经信产业[2013]118 号）	经对照，本项目属于目录中的鼓励类项目，符合该文件要求。
3	《省政府办公厅转发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发展改革委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值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的通知》（苏政办发[2015]118 号）	经查《省政府办公厅转发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发展改革委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值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的通知》苏政办发[2015]118 号，项目产品、所用设备及工艺均不在其中限制及淘汰类，符合该文件的要求。
4	《限值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	本项目不在国家《限值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禁止用地》
5	《江苏省限值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	本项目不在《江苏省限值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中
6	《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18 年版）》	经查分析对照，本项目不在负面清单中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符合“三线一单”中的相关要求。

#### 7、工程内容

本项目租用张家港市纳德轴承有限公司厂房进行生产，总建筑面积 3500m<sup>2</sup>。具体情况如下。

表 1-6 本项目公用和辅助工程

类别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2100	从事生产活动
	辅助车间		900	从事辅助生产活动
	办公楼		290	两层，从事办公活动
	仓库		50	位于辅助车间内
闲置工程	空地		/	空地
公用工程	供水	生活用水	792t/a	由当地自来水管网提供
		乳化液用水	1t/a	
	排水	雨水	0	直接排入附近雨水管网
		生活废水	633.6t/a	生活污水接管至张家港市给排水公司金港片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供电		48 万 kW·h/a	由当地电网提供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化粪池	10m <sup>3</sup>	简单生化处理
	废气处理	/	/	/
	噪声处理	隔音降噪措施	隔声量≥25dB(A)	达标排放
	固废处理	一般固废堆场	20m <sup>2</sup>	位于车间内，综合处置
		危废仓库	10 m <sup>2</sup>	位于车间内



## 8、产品方案

表 1-7 本项目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

工程名称(车间生产装置或生产线)	产品名称	年设计能力	年运行时数
生产车间	钢管	6000 吨	2640h

## 9、工作制度与劳动定员

工作制度：本项目实行白班 8 小时工作制，年有效工作日为 330 天。

劳动定员：本项目全厂有 40 人。

## 10、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厂区平面布置及厂界周围 300 米范围内土地利用现状

地理位置：该项目位于张家港市金港镇后塍高桥路，地理位置见附图 1。

厂界周围 300 米范围土地利用现状：本项目厂房东侧为江苏金飞不锈钢有限公司，南侧为张家港市纳德轴承有限公司，西南侧 298 米处为宇星新村居民 72 户，西侧为高桥路，隔路为华源染织公司织造分厂，北侧为南横套河，北侧 54 米处为高桥村住宅居民 63 户。本项目 300 米范围内有环境敏感点，周边概况图见附图 2。

厂区平面布置：本项目租用张家港市纳德轴承有限公司 3500 m<sup>2</sup> 厂房进行钢管的生产。建设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具体见附图 3。

##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无原有污染及主要环境问题

##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 1、地理位置

张家港市位于东经 120°21'~120°52'，北纬 31°43'~32°02'，坐落于中国江苏省东南部，“黄金水道”长江的南岸，是位于长江三角洲腹地的一座新兴港口工业城市。全市总面积 999km<sup>2</sup>，境内长江岸线长达 64km，沿江高速公路、锡张高速公路、204 国道等主干线构筑了畅通、便捷的城市交通网。城市地处中国经济最发达、最具活力的长江三角洲经济腹地，距上海 100km、南京 180km、苏州 60km、无锡 50km、常州 55km。

本项目位于张家港市金港镇后塍高桥路，东经 120°47'10.15" 北纬 31°91'28.77"，项目的地理位置见附图 1。

### 2、地形地貌

本项目所在地地势平坦，地面标高在±2.5m 左右，长江堤岸标高±7.5m(黄海高程)左右。该地区在地质上属新华夏系第二巨形隆起带与秦岭东西向负责构造带东延的复合部位，地表为新生代第四纪的松散沉积层，地表层以下为亚粘土和粉砂土。地貌单元属长江三角洲向。区内土壤大部分是人类长期耕作熟化所形成的农田土壤，沿江芦苇野草丛生的滩地属草甸地，形成年代只有二、三十年或更短。区域地址稳定性好，地震活动总的特点是震级小，强度弱，频率低。本场区场地土类别为 III 类，地震基本烈度为 6 度。

### 3、气候气象

本地区属亚热带季风气候区，四季分明，雨量充沛，气候温和，无霜期长。常年平均气温 15.2℃，极端最高气温为 38℃，极端最低气温为-14.4℃。年均降水量 1034.3mm，主要集中在 4~9 月份，占全年降水量的 71.7%，年平均日照时数为 2080h，平均相对湿度为 80%。冬季盛行东北风和西北风，春夏季盛行东南风，常年平均风速为 3.5m/s。遇寒潮或台风过境，则风速较大。

本地区属强雷暴区，年均雷暴日数为 30.8d，一般出现在 3 月 10 日~9 月 22 日之间。主要气象要素见下表：

表 2-1 张家港地区各气象要素情况

气象要素	年均值	气象要素	年均值
气温	15.2℃	平均风速	3.5m/s
降水量	1034.3mm	最多风向	ESE
相对湿度	80%	日照时数	2080h
平均气压	1016.0 mbar	平均雷暴日数	30.8d

#### 4、水系及水文特征

本地区水系属长江三角洲水系，沿江有多条内河和长江相通。

本项目附近的纳污河流为属长江水系的张家港河。张家港河西连张家港河，东与二干河相交，属长江水系，水流终汇入长江，具有取水、灌溉、纳污、航运等功能。现水质指标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

#### 5、生态环境概况

本项目区域因人类多年的开发活动，天然植被已大部分转化为人工植被。除住宅、工业和道路用地外，区域土地主要是农业用地，种植稻麦和蔬菜等，此外，居民家前屋后和道路、河道两侧种植有各种林木和花卉。本地区无原始森林，沿江滩地的河塘及洼地生长有鸟、鼠、蛇、蛙、昆虫等小动物，无大型野生哺乳动物，无珍稀动物物种。地处长江段的鱼类资源较丰富，水生生物门类众多，计有浮游植物 62 属（种），浮游动物 36 种，底栖动物 8 种，水产资源较丰富，珍稀鱼种主要有刀鱼、河豚、鳊鱼等品种。

###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张家港市全市总面积 999km<sup>2</sup>，户籍人口 89.8 万，下辖 8 个对外开放的工业卫星镇和 1 个现代农业示范园区。现有工业企业 2000 多家，职工 24 万人，拥有冶金、机电、建材、汽车、毛纺等八大行业。外向型经济发展迅猛，外贸自营出口跻身全国五百强之列。

本项目位于张家港保税区，是我国唯一的内河港型保税区和唯一的位于县级口岸的保税区，规划面积 4.1 平方公里，主要功能为出口加工、报税仓储、国际贸易和商品展示。

2001 年 5 月，经江苏省人民政府批准设立江苏扬子江国际化工园区，作为保税区的配套物流区，享受保税区和出口加工区的相关政策。

2004 年 8 月 16 日，张家港保税区物流园区经国务院批准设立，是张家港保税区的物流区，享受保税区和出口加工区的相关政策。

2008 年，张家港保税区和保税区物流园区经国务院批准进行了区域整合，成功申报了报税港区，规划面积 4.1 平方公里。同年，保税区和金港镇实施管理体制调整，区镇按照“统一规划建设、统一经济发展、统一组织人事、统一审批权限、统一财政结算、统一公共事务”等“六个统一”的原则进行区镇合一。至此，保税区的规划管辖范围从 1992 年的 4.1 平方公里拓展到目前大金港片区 147 平方公里，初步形成了由保税港区、扬子江化工园、环保新材料产业园、资源再生示范园、重型装备工业园、滨江新城、双山香山旅游区等组成的多元化载体发展格局。

保税区（金港镇）以实现“四个超历史”为总体目标（载体投入超历史、项目落实超历史、物流发展超历史和面貌变优超历史），集中力量引项目，一心一意抓开发，聚精会神谋发展，开发建设保持良好的发展态势。2013 年经济发展继续保持良好态势，完成地区生产总值 578 亿元，工业开票销售 1272 亿元，入库税收 71 亿元，进出口总额 135 亿美元，主要经济指标在全国保税区中位居前三位，综合发展排名在全省开发区中位居前十强。

**经济运行：**经济运行稳中有进。2015 年，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755 亿元；实际利用外资 6.5 亿美元；完成进出口总额 290 亿美元，其中出口 150 亿美元；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488 亿元。“十二五”以来，面对经济下行压力的持续加大，张

家港市坚持正确处理稳增长与调结构关系，强化对主导产业、重点企业监测预警，落实结构性减税等扶持政策，进一步取消和降低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搭建银企对接、中小企业统贷、“智汇金融”等服务平台，完善金融风险防控机制，有效处理金融风险事件。深入实施“腾笼换鸟”，累计盘活存量土地 2.93 万亩。五年累计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3591 亿元，新增实际利用外资 38 亿美元。

**教育、卫生事业：**教育事业均衡优质发展。2015 年，市二中北校区、塘桥中心小学等 7 所学校新（改）建工程竣工，86 所学校通过“美丽校园”验收。入选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试点县。“十二五”期间，累计投资 36 亿元，新（改）建学校 55 所。组建梁丰教育集团和实验小学教育集团，成立 14 个学校联盟。高职园区建成投用，创办江苏科技大学苏州理工学院。全市高中阶段、高等教育毛入学率分别达到 99.7%和 71.7%，职业教育主要质量指标保持苏州第一，普通高考、职校对口单招本科达线率持续位居苏州前列。

医疗卫生服务水平加快提升。2015 年，市中医院门诊楼改造工程竣工投用，启动市第三人民医院门急诊楼、市第四人民医院易地新建工程。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全面启动，医疗便民“一卡通”工程稳步推进，“先诊疗后付费”模式全面推行，被列为全省基层医改“三个一”工程试点市。“十二五”期间，市第一人民医院、市中医院创建成三级医院，澳洋医院成为苏州首家 JCI 国际认证医院。建成以市第一人民医院、市中医院为核心的两大医疗联合体。累计新(改)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73 家，实现医院与社区卫生一体化管理全覆盖。成功创建国家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全国农村中医药工作先进单位。建成 1 个国家级、5 个省级、13 个苏州市级医学重点专科及 2 个省级中医特色专科项目，卫生信息化建设入选全国公立医院改革经典案例。

**人民生活：**社会治理能力不断增强。2015 年，深入开展安全生产“百日行动”，持续加大对重点领域的专项整治力度，完成 72 家三级政府挂牌督办安全隐患单位整改任务。开展村（社区）居民自治深化试点，持续推进社区减负增效。治安技防和群防群治不断加强，违法犯罪警情和刑事发案率持续下降。“十二五”以来，全市公众安全感、法治建设满意度保持苏州领先。安全生产监管机制加快完善，重点行业领域重大隐患整治成效显著。“一委一居一站一办”社区管理机制日趋规范，成为

全省首批现代民政示范市。实施新市民积分管理，2.8 万名新市民子女参加居民基本医疗保险，2.5 万名新市民子女入读公办学校。12345 便民热线服务功能不断完善。食品药品安全管理水平有效提升。

**文物保护：**经调查，本项目所在区域 1000m 范围内不存在文物保护单位。

## 张家港市城市总体规划

根据《张家港市城市总体规划（修编）文本》（2003-2020），张家港市城市性质定为现代化的滨江港口工业城市。城市定位为：长江三角洲重要的制造业基地；江苏省重要的滨江工业基地；苏锡常都市圈内重要的保税物流中心。市域空间规划为：规划形成“一城、双核、五片”的空间构造。“一城”指张家港作为高度城市化地区，呈现整体发展的空间结构特征，整个张家港就是一个城市。“双核”指杨舍城区和金港城区，是市域内主要的居住和公共服务中心。“五片”指杨舍城区、金港城区和锦丰片区、塘桥片区、乐余片区。各片区主要发展方向如下：

杨舍城区：全市行政、经济、文化中心，全市生活、生产服务中心，高新技术产业基地。将发展成为自然环境优美、文化艺术气息浓郁、人与自然高度和谐、最适宜人居的城市。

金港城区：长江重要港口，长江三角洲物流中心之一，大型化工基地。重点发展物流、化工等临港型产业。将发展成为对外交通顺畅，信息服务先进，港口运输、保税物流和化工等临港工业高度发达的港口工业城市，与杨舍城区相辅相成。

锦丰片区：现代“钢城”，冶金、电力、新型建材等大型企业生产、科研基地。重点发展冶金、建材、电力等资金、技术密集型产业。将发展成为以沙钢集团等大型企业为龙头、科技紧密结合生产，经济结构多元化、交通顺畅、环境优美的综合性滨江工业新城。

塘桥片区：现代“纺织城”，轻工、纺织、劳动密集型加工业基地。重点发展纺织、出口加工业。将发展成为轻工业门类丰富、产业链较长、下游产品较多、生活环境优美的组团式轻工业城市。

乐余片区：生态水乡，东部生态保护区，现代生态农业示范区、生态观光景区，适度发展冶金、轻型机电、体育器材类工业。也可作为张家港未来发展的战略备用地。主要发展生态型农业及服务业、一般加工业、旅游服务业等。将发展成为生态优良的田园小城市。

### 规划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所在地位于张家港市金港城区，项目从事钢管的生产制造，基本符合张家港市总体规划对项目所在地区的产业定位。

## 环境功能区划

项目位于江苏省张家港市金港镇后滕高桥路，根据苏州市人民政府颁布的苏府<1996>133号文的有关内容，项目所在地的大气环境划为二类功能区，其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项目所在地纳污河流为张家港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项目所在地声环境为居民、工业混杂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功能区标准。



### 三、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辐射环境、生态环境等)

#### 1、环境空气

根据苏州市人民政府颁布的苏府（1996）133号文的有关内容，项目所在区域的大气环境划为二类功能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本次评价选取2017年作为评价基准年，根据张家港市环境保护局2018年4月公布的《2017年张家港市环境质量公报》，数据见表3-1。

表 3-1 基本污染质量现状

点位名称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评价标准 ( $\mu\text{m}/\text{m}^3$ )	现状浓度 ( $\mu\text{m}/\text{m}^3$ )	超标率%	达标情况
张家港市 环境监测 站	SO <sub>2</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60	18	/	达标
		24小时平均第98百分数	150	32	0	达标
	NO <sub>2</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40	41	/	超标
		24小时平均第98百分数	80	89	3.8	超标
	PM <sub>10</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70	75	/	超标
		24小时平均第95百分数	150	135	3.6	达标
	PM <sub>2.5</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35	43	/	超标
		24小时平均第95百分数	75	88	11.0	超标
	CO	24小时平均第95百分数	4000	700	0	达标
	O <sub>3</sub>	日最大8小时滑动平均值的第90百分位数	160	196	18.8	超标

根据2017年公报中的数据，张家港市城区空气质量二氧化硫、一氧化氮达标；可吸入颗粒物为、细颗粒物、臭氧、二氧化氮均为达标，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6.4.1.1判定，张家港为环境空气质量非达标区。

2017年张家港市城区环境空气主要受工业化、城市化、交通、能源等基础设施建设扬尘污染机城区机动车辆增加委屈污染等因素影响。为了实现污染物排放量

大幅降低，促进空气质量快速改善提升，根据《“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张家港市清理整顿沿江环境污染攻坚行动计划（2018-2020年）》以及蓝天保卫战的有关要求，张家港市人民政府近年来持续深入开展大气污染治理，采取以下措施：1) 严控燃煤污染，大力发展清洁能源；2) 减少落后化工产能，强化化工园区环境保护体系规范化建设；3) 实施重点废气排放企业深度治理，“散乱污”等企业专项整治；4) 加大机动车污染管控；5) 强化施工扬尘污染物控制；6) 控制各类尘源。采取上述措施后，张家港市大气环境质量状况可以持续改善。

## 2、地表水

据张家港市环境保护局 2018 年 4 月公布的《2017 年张家港市环境状况公报》，2017 年，张家港市地表水水质污染仍属复合型有机污染，首要污染物指标为氨氮，其次为溶解氧和总磷，与上年相比，水环境质量总体稳中有升。七条主要河流和四条城区河道总体水质状况仍为轻度污染，九条自控河流总体稳中有升。七条主要河流和四条城区河道总体水质状况仍为轻度污染，九条自控河流总体水质状况由上年的中度污染转为良好，全市地表水环境质量仍存在明显的地域差异，与长江相近的北片河流水质总体好于南片河流水质。本项目纳污河流为张家港河。张家港市环境监测站 2017 年 1 月 4 日对张家港河（张家港闸）的地表水例行监测数据，如下：

**表 3-2 水质监测结果（单位：mg/L，pH 无量纲）**

监测断面	监测项目			
	pH	COD	TP	NH <sub>3</sub> -N
张家港闸	7.77	8.4	0.12	0.49
GB3838-2002 IV类标准	6~9	≤30	≤0.3	≤1.5

根据监测结果分析，张家港河张家港闸段上述监测指标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V类水质标准，表明张家港河断面水质能够满足水环境功能IV类要求。

## 3、环境噪声

根据江苏苏环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现场实测，检测结果见表 3-3。本项目所在区域昼间噪声 53.6dB(A)~ 56.7dB(A)。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

**表 3-3 项目地声环境质量现状数据（等效声级：Leq dB(A)）**

点 位	方 位	测量时间	昼间监测结果	夜间监测结果	标 准
N1	东厂界 外 1 米	2019.04.18	56.7	/	达（GB3096- 2008） 2 类标准
N2	南厂界 外 1 米	2019.04.18	56.3	/	
N3	西厂界 外 1 米	2019.04.18	55.4	/	
N4	北厂界 外 1 米	2019.04.18	55.2	/	
N5	靠近居 民区	2019.04.18	53.6	/	

从表 3-3 可以看出，项目所在地厂界东、南、西、北侧 1 米、靠近居民区噪声环境现状能够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即昼间 $\leq 60\text{dB}(\text{A})$ 。

#### 4、主要环境问题

总体来说，项目所在地目前环境质量状况良好。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表 3-4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对象目标	方位	距厂界距离 (m)	规模	环境功能
空气环境	高桥村	东北	54	63 户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
	宇星新村	西南	198	72 户	
水环境	南横套河	北	0	中型河流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
	张家港河	西	4810	中型河流	
声环境	高桥村	东北	54	63 户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
	宇星新村	西南	198	72 户	
生态环境	南横套生态廊道清水通道维护区	北	0	/	二级管控区

表 3-5 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名称	坐标/m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m
	X	Y					
高桥村住宅居民	0	64	居民	人群健康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类区	东北	54
宇星新村居民	-313	-54	居民	人群健康		西南	198

表 3-6 水环境保护目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相对厂界 m				相对排放口 m			与本项目的 水利联系
		距离	坐标		高差	距离	坐标		
			X	Y			X	Y	
张家港河	水质	4810	-4810	0	0	4810	-4810	0	有，纳污水体
南横套河	水质	0	0	0	0	0	0	0	无

#### 四、评价适用标准

环 境 质 量 标 准	<b>1、大气环境质量标准</b>				
	项目所在地周围大气环境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的二级标准。				
	<b>表 4-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限值</b>				
	<b>污染物名称</b>	<b>取值时间</b>	<b>浓度限值 (mg/Nm<sup>3</sup>)</b>	<b>依 据</b>	
	NO <sub>2</sub>	年平均	0.04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	
		日平均	0.08		
		小时平均	0.20		
	SO <sub>2</sub>	年平均	0.06		
		日平均	0.15		
		小时平均	0.50		
CO	日平均	0.004			
	小时平均	0.01			
PM <sub>10</sub>	年平均	0.07			
	日平均	0.15			
PM <sub>2.5</sub>	日平均	0.075			
	年平均	0.035			
O <sub>3</sub>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0.16			
	小时平均	0.20			
<b>2、地面水环境质量标准</b>					
项目纳污河流张家港河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V类水标准。					
<b>表 4-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b>					
<b>水域名称</b>	<b>执行标准</b>	<b>表号及级别</b>	<b>污染物指标</b>	<b>单位</b>	<b>标准限值</b>
张家港河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表 1 IV类	pH	无量纲	6~9
			COD	mg/L	30
			NH <sub>3</sub> -N	mg/L	1.5
			TP	mg/L	0.3
<b>3、区域噪声标准</b>					
项目所在区域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					
<b>表 4-3 声环境质量标准</b>					
<b>类别</b>	<b>昼间 Leq[dB(A)]</b>	<b>夜间 Leq[dB(A)]</b>	<b>依 据</b>		

2类	60	50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标准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b>1、噪声排放标准</b>					
	运营期本项目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的2类标准，具体排放限值见表4-4。					
	<b>表 4-4 营运期噪声排放标准限值表</b>					
	厂界名		执行标准	级别	标准限值 dB(A)	
					昼	夜
	项目厂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类	60	50
	<b>2、废水排放标准</b>					
	<b>表 4-5 污水排放标准限值表</b>					
	类别	执行标准	取值表号及级别	指标	标准限值 (mg/L)	
	本项目排口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表4 三级	COD	500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表1B级	SS	400		
			NH <sub>3</sub> -N	45		
	TP		8			
张家港市给排水公司金港片区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	《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32/1072-2018)	表2 标准	COD	50		
			NH <sub>3</sub> -N	5(8)*		
			TP	0.5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表1 一级A标准	SS	10		
注：*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12℃时的控制指标。						
<b>3、固体废弃物</b>						
本项目一般固体废弃物和危险废弃物污染控制管理执行以下标准：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及修改单；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						
<b>4、废气排放标准</b>						
本项目运营期颗粒物排放参照执行《大气综合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297-1996）标准。具体标准详见表4-6。						

表 4-6 废气排放标准限值表 1

执行标准	取值表号及类别	污染物	排气筒高度 (m)	排放速率 (kg/h)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监控点	浓度限值 (mg/m <sup>3</sup>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颗粒物	15	3.5	120	周围外浓度最高点	1.0



**总量控制因子和排放指标:**

**1、总量控制因子**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零排放；按照国家和省总量控制的规定，结合本项目排污特征，确定本项目的水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COD、NH<sub>3</sub>-N、TP。

**2、项目总量控制建议指标**

**表 4-7 全厂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表 单位:t/a**

类别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处理削减量	排放总量	外排量
无组织	颗粒物	0.0008	0.00072	0.00008	0.00008
废水	废水量	633.6	0	633.6 <sup>[1]</sup>	633.6 <sup>[2]</sup>
	COD	0.253	0	0.253 <sup>[1]</sup>	0.0317 <sup>[2]</sup>
	SS	0.127	0	0.127 <sup>[1]</sup>	0.0063 <sup>[2]</sup>
	NH <sub>3</sub> -N	0.022	0	0.022 <sup>[1]</sup>	0.0032 <sup>[2]</sup>
	TP	0.003	0	0.003 <sup>[1]</sup>	0.0003 <sup>[2]</sup>
固废	一般固废	300.7217	300.7217	0	0
	危险固废	1.3	1.3	0	0
	生活垃圾	12	12	0	0

注：[1] 张家港市给排水公司金港片区污水处理厂的接管考核量；[2] 参照张家港给排水公司金港片区污水处理厂出水指标计算，计算项目完成全厂排入外环境的水污染物总量。

**3、总量平衡途径**

(1) 废水：本项目生活污水量 633.6t/a，总量控制因子为 COD: 0.253t/a、氨氮: 0.022t/a、总磷: 0.003t/a，考核因子为 SS: 0.127t/a，接管至张家港市给排水公司金港片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达标后排入香山河后汇入张家港河；

(2) 固废：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

(3) 废气：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不申请总量。

总量控制指标

##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 1、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1) 本项目钢带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图 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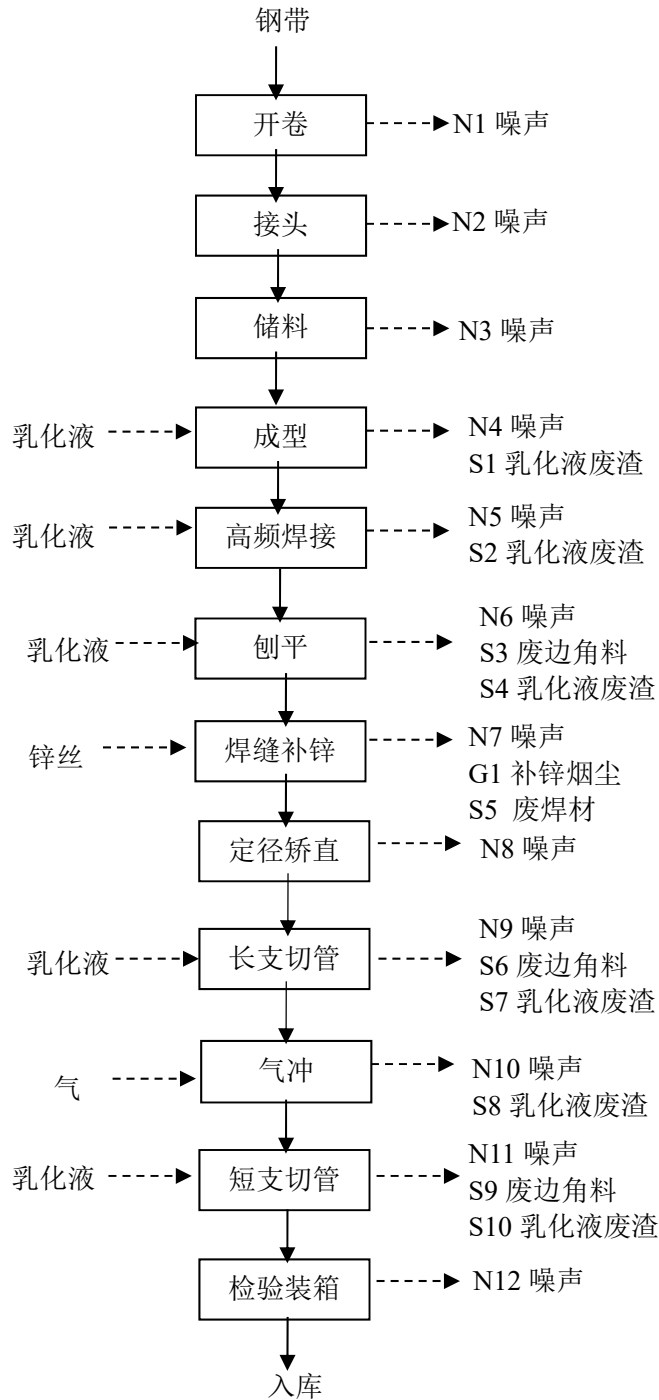


图 5-1 钢管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流程图

生产工艺简介：

**开卷：**将外购的成卷钢带运至开卷机进行开卷，此工序产生一定的机器噪声 N1；

**接头：**将开卷后的钢带用氩弧焊机和焊枪进行对焊将上一卷的材料的尾部与下一卷原材料的首尾对齐焊接，不使用焊丝和焊条，将钢卷加热后熔合在一起，此工序产生一定的机器噪声 N2；

**储料：**将接头后的钢带牵引至储料仓内临时卷形存储输送，此工序产生一定的机器噪声 N3；

**成型：**根据客户要求，通过成型机的机械应力把带钢卷挤压成圆柱形或者方形，过程中会使用乳化液作为润滑作用，根据业主提供的资料。项目设置乳化液循环池，制管设备下面设置乳化液循环槽，乳化液循环使用，定期补充损耗，此工序产生一定的机器噪声 N4 和乳化液废渣 S1；

**高频焊接：**粗成型后的管道使用高频焊接机进行高频焊接，焊接的电流频率范围在 300~450kHz,根据电磁感应原理和交流电荷在导体中的趋肤效应、邻近效应和涡流热效应，使焊缝边缘的钢材局部加热到熔融状态，经滚轮的挤压，是对接焊缝实现晶间结合。此过程中会使用乳化液作为冷却、防锈作用，根据业主提供的资料。项目设置乳化液循环池，制管设备下面设置乳化液循环槽，乳化液循环使用，定期补充损耗，此工序产生一定的机器噪声 N5 和乳化液废渣 S2；

**刨平：**钢管高平焊接完成后，焊缝表面将产生焊接毛刺，需要用刀片将毛刺去除，保持钢管的平整度，过程中会使用乳化液作为润滑、防锈作用，根据业主提供的资料。项目设置乳化液循环池，制管设备下面设置乳化液循环槽，乳化液循环使用，定期补充损耗此工序产生一定的机器噪声 N6、废边角料 S3 和乳化液废渣 S4；

**焊缝补锌：**根据客户要求，去除毛刺后的部分钢管会进行焊缝补锌，使用补锌装置利用空气压力将焊丝熔融后喷在焊缝表面，此工序会产生一定的机器噪声 N7 和补锌烟尘 G1 和废焊材 S5；

**定径矫直：**将刨平过后的钢管进入定径矫直模具，通过模具后使焊管变直变圆，此工序产生一定的机器噪声 N8；

**长支切管：**使用自动飞锯将高频钢管按照指定的尺寸进行切割，过程中会使用乳化液作为润滑、防锈作用，根据业主提供的资料。项目设置乳化液循环池，制管

设备下面设置乳化液循环槽，乳化液循环使用，定期补充损耗此工序产生一定的机器噪声 N9、废边角料 S6 和乳化液废渣 S7；

**气冲：**将钢管用空压机产生的气流冲洗钢管里面的乳化液，冲下来的乳化液经过制管设备下面的乳化液循环池，乳化液循环使用，此工序产生一定的机器噪声 N10 和乳化液废渣 S8；

**短支切管：**将钢管根据客户要求切割成指定大小和长度，加工中使用乳化液，为了提高乳化液的重复使用率，乳化液会循环使用至无法使用后再添补，并定期清理沉淀物，此工序产生一定的机器噪声 N11 和废边角料 S9 和乳化液废渣 S10；

**检验打包：**将成品进行检验打包，此工序产生一定的机器噪声 N12；

## 2、其他产污环节

另外，建设项目生产中会产生其他相应类别的污染物：厂区员工生活废水 W1、废抹布 S11 和生活垃圾 S12。

## 3、水量平衡

### 3.1 本项目水量平衡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职工生活用水、乳化液用水，均采用自来水。

生活用水：本项目无食堂和宿舍，按 0.06t/（人·天）计，员工 40 人，年工作 330 天，则生活用水量 792t/a，排水量按用水量的 80%计，则生活污水排放量 633.6t/a。

乳化液用水：根据厂家提供资料，乳化液与水按照 1:10 的比例调配，则用水量为 30t/a。

### 3.2 水量平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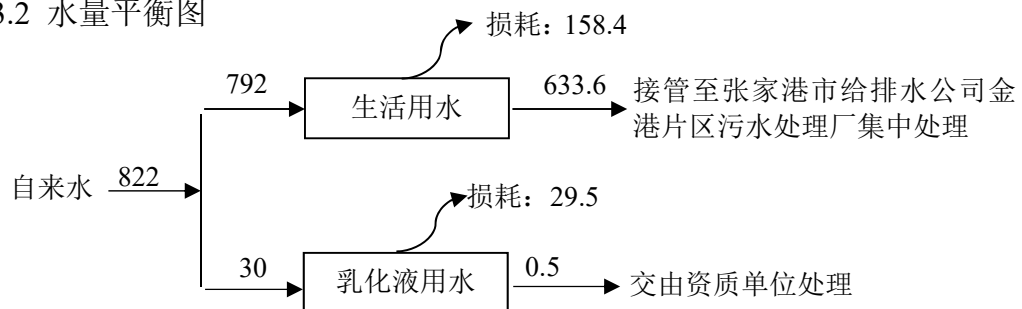


图 5-2 本项目水量平衡图（单位：t/a）

## 4、主要污染工序

### 4.1 废气

本项目无住宿和食堂，无食堂油烟废气。

本项目高频焊接工序采用高频焊进行焊接，根据设备工作原理介绍，高频焊是以固体电阻热为能源。不使用焊料，焊接时利用高频电流在工件内产生的电阻热使工件焊接区表层加热到熔化或接近塑性状态，随即施加顶锻力而实现金属的结合。根据《不同焊接工艺的焊接烟尘污染特征》（太原市机械电子工业 郭永葆），电阻焊无需焊材、焊剂，当被焊接材料焊接部位表面清洁时，基本没有焊接烟尘产生。本项目所使用的钢带表面洁净。焊接时无焊尘产生。经高频焊接工序后需进行补锌，补锌时将锌丝电熔融后，喷涂在焊缝上，熔融过程会产生含锌烟尘。

补锌烟尘：

本项目补锌工序会产生一定的烟尘，主要成分为颗粒物。焊接工序采用气体保护电弧焊，该工序的焊材为焊丝，气保焊的发尘量为 8g/kg，锌丝的使用量为 0.1t/a，则补锌烟尘的产生量为 0.0008t/a，经过移动式除尘器收集处理（收集处理效率 90%），收集的粉尘混入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则未收集的补锌烟尘 0.00008t/a，在车间无组织排放。

表 5-5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产生排放情况一览表（单位：t/a）

污染物名称	工序	产生量(t/a)	排放量(t/a)	排放速率(kg/h)	排放历时
补锌烟尘	焊缝补锌	0.0008	0.00008	0.00003	2640

4.2 废水

本项目员工 40 人，实行白班 8 小时工作制，每年工作 330 天，厂区内无食堂和宿舍，按照 0.06t/a（人·天）的用水量计算，生活用水量为 792t/a，排污系数 0.8，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633.6t/a，接管至张家港市给排水公司金港片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达标后排入香山河后汇入张家港河。

表 5-4 项目污水产生以及排放一览表

污染源	废水量(t/a)	污染物名称	产生情况		排放情况		外排情况	
			浓度(mg/L)	产生量(t/a)	浓度(mg/L)	排放量(t/a)	浓度(mg/L)	外排量(t/a)
生活污水	633.6	COD	400	0.253	400	0.253	50	0.0317
		SS	200	0.127	200	0.127	10	0.0063
		NH <sub>3</sub> -N	35	0.022	35	0.022	5	0.0032
		TP	4	0.003	4	0.003	0.5	0.0003

4.3 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单台噪声源强约为70dB(A)~75dB(A)。设备主要噪声源见下表：

表 5-5 主要设备噪声排放情况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台)	单台设备等效声级 (dB(A))	所在车间(工段名称)	距厂界位置 (m)				降噪效果
					东	南	西	北	
1	空压机	3	75	生产车间	80	23	33	4	≥30dB(A)
2	切管机	5	75		74	9	44	13	
3	冲床	1	75		76	9	40	13	
4	开卷机	4	70		23	6	95	17	
5	接头机	4	75		24	6	94	17	
6	储料机	4	70		25	6	93	17	
7	成型机	4	75		26	6	92	17	
8	高频焊接机	4	75		27	6	91	17	
9	定径矫直机	4	75		28	6	90	17	
10	飞锯切管机	4	75		29	6	89	17	
11	打包机	1	75		100	20	20	5	

由于本项目生产车间位于居民、工业混杂区，建设单位针对各噪声源噪声产生特点采取相应的防噪、降噪措施，使项目投产后厂界噪声达标，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减至最低限度，具体防治措施如下：

(1) 优先采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高噪声设施，且将设备均布置在车间室内，尽量远离车间墙壁。

(2) 厂区四周墙体采用实体墙，工作时紧闭车间门窗，必要时采用相应的隔声棉对墙体进行隔声。

(3) 噪声源强相对较高的设备加装消声减振器或者隔声屏障，并在设备和基础底座之间安装减振垫，以减轻振动影响。

(4) 日常生产时应加强科学管理，并保持各类机械设备处于正常运行，减少设备的非正常运行噪声，减少货车运输等偶发性噪声的产生。

采取以上隔声措施后，据类比调查，隔声量可达到 25dB(A)以上。本项目投产后厂界噪声预计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 4.4 固体废物

根据《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环评文件固体废物内容编制的通知》(苏环办[2013]283

号)，对建设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各类固体废物进行分析。

(1) 固体废物属性判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规定，判断建设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副产物是否属于固体废物，判定依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及结果见表 5-6。

表 5-6 建设项目副产品产生情况汇总表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预测产生量 (t/a)	种类判断		
						固体废物	副产品	判断依据
1	废边角料	生产活动	固态	钢材	300	√	/	《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
2	乳化液废渣	生产活动	固态	乳化液	1	√	/	
3	除尘锌尘	废气处理	固态	粉尘	0.0007	√	/	
4	废焊材	生产活动	固态	锌丝	0.001	√	/	
5	废抹布	生产活动	固态	含油抹布	0.72	√	/	
6	废乳化液桶	生产活动	固态	乳化液废桶	0.3	√	/	
7	生活垃圾	生活活动	固态	生活垃圾	12	√	/	

注：1.含油抹布及手套等，危险编号 HW49（900-041-49），含油抹布及手套等在《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内，本项目含油抹布混入生活垃圾一起处理，满足豁免条件，因此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

(2)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汇总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包括：废边角料、乳化液废渣、废乳化液桶、除尘锌尘、废焊材、废抹布和生活垃圾。

一般工业固废：

废边角料：本项目刨平、长支切管、短支切管工序上会产生废边角料，根据企业提供资料，废边角料的产生量为 300t/a，收集后外卖。

除尘锌尘：本项目焊缝补锌工序会产生除尘锌尘 0.0007t/a，委托当地环卫部门处理。

废焊材：本项目焊缝补锌工序会产生废焊材 0.001t/a，收集后外卖。

废抹布：根据企业员工经验，抹布产生量为 0.72t/a。含油抹布及手套等，危险编号 HW49（900-041-49），含油抹布及手套等在《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内，本项目含油抹布混入生活垃圾一起处理，满足豁免条件，

因此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混入生活垃圾处理。

危险固废：

乳化液废渣：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会使用乳化液作为润滑、防锈、冷却、清洗作用，根据业主提供的资料。项目设置乳化液循环池，制管设备下面设置乳化液循环槽，乳化液循环使用，定期补充损耗，则会产生乳化液废渣 1t/a，集中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废乳化液桶：由企业提供资料，废乳化液桶产生量为 0.3t/a，集中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生活垃圾：本项目员工 40 人，按 0.3t/(人·a) 计，则生活垃圾年产生量为 12/a，委托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拖运处置。

本项目固废控制率达到 100%，不产生二次污染，本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分析结果见表 5-7。

表 5-7 运营期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	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利用处置方式	利用处置单位
1	废边角料	生产活动	一般工业固废	85	300	收集后外卖	/
2	除尘锌尘	生产活动	一般工业固废	84	0.0007	混入生活垃圾后环卫清运	/
3	废焊材	生产活动	一般工业固废	85	0.001	收集后外卖	/
4	废抹布	生产活动	一般工业固废	HW49 900- 041-49	0.72	混入生活垃圾后环卫清运	/
5	乳化液废渣	生产活动	危险固废	HW09 900- 006-09	1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
6	废乳化液桶	生产活动		HW49 900- 041-49	0.3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
7	生活垃圾	生活活动	生活垃圾	99	12	环卫清运	当地环卫部门



### 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种类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产生浓度 (mg/m <sup>3</sup> )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大气 污染物	/	/		/	/		/	/	
	/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t/a)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无组织废 气	补锌烟尘	0.0008		0.00008			大气	
水 污 染 物	/	污染物名称	废 水 量 (t/a)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废水量 (t/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COD	633.6	400	0.253	633.6	400	0.253	接管至张家港市给排水公司金港片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SS		200	0.127		200	0.127	
		NH <sub>3</sub> -N		35	0.022		35	0.022	
		TP		4	0.003		4	0.003	
/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t/a)	处理处置量 (t/a)	综合利用量 (t/a)	外排量 (t/a)	备注			
固 体 废 物	一般固废	废边角料	300	300	0	0	收集后外卖		
		除尘锌尘	0.0007	0.0007	0	0	混入生活垃圾后环卫清运		
		废焊材	0.001	0.001	0	0	收集后外卖		
		废抹布	0.72	0.72	0	0	混入生活垃圾后环卫清运		
	危险固废	乳化液废渣	1	1	0	0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废乳化液桶	0.3	0.3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生活固废	生活垃圾	12	12	0	0	环卫清运			
噪 声	本项目的噪声源强为各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其单台噪声源强约为70dB(A)~75dB(A)。该项目噪声源经合理布局车间、车间厂房隔声、高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振措施后，厂界噪声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其 他	/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									
本项目对周围生态环境基本无影响。									

## 六、环境影响分析

### 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本项目利用租赁厂房生产，无需土建施工。施工期的内容主要为生产设备的安装与调试。施工期时限短，工程量较小，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 1、环境空气

### 1.1 排放源强

(1)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焊缝补锌工序产生的补锌烟尘。

表 6-1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源强 (单位: t/a)

序号	污染源位置	主要污染物	排放量	排放速率 (kg/h)	面积 (m <sup>2</sup> )	排放高度 (m)
1	生产车间	颗粒物	0.00008	0.00003	1500	15

综上所述, 本项目产生的大气污染物颗粒物能达《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标准二级相应标准排放, 因此本项目对周围环境不会产生明显不利的影响, 项目附近大气环境可以维持现状。

## 2、环境空气影响分析

### 1.2 预测模式

结合项目工程分析结果, 选择正常排放的主要污染物及排放参数, 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 附录 A 推荐清单中的 AERSCREEN 预测模式计算项目污染源的最大环境影响, 然后按评价工作分级判据进行分级。

#### 1.2.1 评价等级判断

##### ①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筛选

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见表 6-2:

6-2 污染物评价标准

污染物名称	功能区	取值时间	标准值 (μg/m <sup>3</sup> )	标准来源
TSP (颗粒物)	二类限区	日均	300.0	GB 3095-2012

##### ②估算模型参数表

估算模型参数见表 6-3

6-3 估算模型参数表

参数		取值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农村
	人口数(城市人口数)	/

最高环境温度		
最低环境温度		-10.0 °C
土地利用类型		农田
区域湿度条件		中等湿度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是
	地形数据分辨率(m)	90
是否考虑岸线熏烟	考虑岸线熏烟	否
	岸线距离/km	/
	岸线方向/°	/

### ③评价等级排定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采用推荐模式中的估算模型 AERSCREEN 对污染物的最大地面占标率  $P_i$  (第  $i$  个污染物) 及第  $i$  个污染物的地面浓度达标准限值 10% 时所对应的最远距离  $D_{10\%}$  进行计算:

**表 6-4 有组织与无组织最大落地浓度占标率**

类别	排气筒/车间	污染物	$C_{max}$ ( $\mu\text{g}/\text{m}^3$ )	$P_{max}$ (%)	$D_{10\%}$ (m)
无组织排放	生产车间	颗粒物	0.0142	0.0016	/

由表 7-1 可见，本技改项目  $P_{max}$  最大值出现为生产车间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 $P_{max}$  值为 0.0016%， $C_{max}$  为 0.0142 $\mu\text{g}/\text{m}^3$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 分级判据，确定本技改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

### ④离散点结果表

本项目无组织离散点见表 6-5;

**表 6-5 本项目无组织离散点**

离散点信息				生产车间	
离散点名 称	纬度	经度	海拔	下风向距离	颗粒物
高桥村	120.467393	31.915213	6.0	86.49	0.0139
宇星新村	120.465804	31.911835	3.0	338.63	0.0063

### ⑤估算模式预测结果

#### (1) 预测参数

本项目无组织排放污染源参数见表 6-7:

表 6-7 本项目无组织污染源参数表

符号	名称	面源起点坐标		面源长度	面源宽度	与正北夹角	面源有效排放高度	年排放小时数	排放工况	评价因子源强
单位	/	m	m	m	m	°	m	h	m	kg/h
生产车间	颗粒物	120.466616	31.914801	100	15	0	15	2640	0.00003	kg/h

(2) 预测结果

表 6-8 无组织大气污染物排放影响估算结果表

距源中心下风向距离 D (m)	无组织排放	
	颗粒物	
	下风向预测浓度 C(ug/m3)	浓度占标率 P (%)
1.0	0.0069	8.0E-4
25.0	0.0094	0.001
50.0	0.0111	0.0012
75.0	0.013	0.0014
86.49	0.0139	0.0015
98.0	0.0142	0.0016
100.0	0.0142	0.0016
125.0	0.0132	0.0015
150.0	0.0116	0.0013
175.0	0.0103	0.0011
200.0	0.0093	0.001
225.0	0.0085	9.0E-4
250.0	0.0078	9.0E-4
275.0	0.0073	8.0E-4
300.0	0.0069	8.0E-4
325.0	0.0065	7.0E-4
338.63	0.0063	7.0E-4
350.0	0.0062	7.0E-4
375.0	0.0059	7.0E-4
400.0	0.0056	6.0E-4
425.0	0.0054	6.0E-4
450.0	0.0051	6.0E-4
475.0	0.005	6.0E-4
500.0	0.0048	5.0E-4
525.0	0.0046	5.0E-4
550.0	0.0045	5.0E-4
575.0	0.0043	5.0E-4
600.0	0.0042	5.0E-4
625.0	0.0041	5.0E-4
649.99	0.004	4.0E-4
675.0	0.0039	4.0E-4
700.0	0.0038	4.0E-4

725.0	0.0037	4.0E-4
750.0	0.0036	4.0E-4
775.0	0.0035	4.0E-4
800.0	0.0034	4.0E-4
825.0	0.0033	4.0E-4
850.0	0.0033	4.0E-4
875.0	0.0032	4.0E-4
900.0	0.0031	3.0E-4
925.0	0.0031	3.0E-4
950.0	0.003	3.0E-4
975.0	0.003	3.0E-4
1000.0	0.0029	3.0E-4
1025.0	0.0029	3.0E-4
1050.0	0.0028	3.0E-4
1075.0	0.0028	3.0E-4
1100.0	0.0027	3.0E-4
1125.0	0.0027	3.0E-4
1150.0	0.0026	3.0E-4
1175.0	0.0026	3.0E-4
1200.0	0.0026	3.0E-4
1225.0	0.0025	3.0E-4
1250.0	0.0025	3.0E-4
1275.0	0.0025	3.0E-4
1300.0	0.0024	3.0E-4
1325.0	0.0024	3.0E-4
1350.0	0.0024	3.0E-4
1375.0	0.0023	3.0E-4
1400.0	0.0023	3.0E-4
1425.0	0.0023	3.0E-4
1450.0	0.0023	3.0E-4
1475.0	0.0022	2.0E-4
1500.0	0.0022	2.0E-4
1525.0	0.0022	2.0E-4
1550.0	0.0021	2.0E-4
1575.0	0.0021	2.0E-4
1600.0	0.0021	2.0E-4
1625.0	0.0021	2.0E-4
1650.0	0.0021	2.0E-4
1675.0	0.002	2.0E-4
1700.0	0.002	2.0E-4
1725.0	0.002	2.0E-4
1750.0	0.002	2.0E-4
1775.0	0.002	2.0E-4
1800.0	0.0019	2.0E-4
1825.0	0.0019	2.0E-4
1850.0	0.0019	2.0E-4
1875.0	0.0019	2.0E-4
1900.0	0.0019	2.0E-4
1924.99	0.0018	2.0E-4
1950.0	0.0018	2.0E-4
1975.0	0.0018	2.0E-4
2000.0	0.0018	2.0E-4
2025.0	0.0018	2.0E-4

2050.0	0.0018	2.0E-4
2075.0	0.0017	2.0E-4
2100.0	0.0017	2.0E-4
2125.0	0.0017	2.0E-4
2150.0	0.0017	2.0E-4
2175.0	0.0017	2.0E-4
2200.0	0.0017	2.0E-4
2225.0	0.0017	2.0E-4
2250.0	0.0017	2.0E-4
2275.0	0.0016	2.0E-4
2300.0	0.0016	2.0E-4
2325.0	0.0016	2.0E-4
2350.0	0.0016	2.0E-4
2375.0	0.0016	2.0E-4
2400.0	0.0016	2.0E-4
2425.0	0.0016	2.0E-4
2450.0	0.0016	2.0E-4
2475.0	0.0015	2.0E-4
2500.0	0.0015	2.0E-4
2525.0	0.0015	2.0E-4
2550.0	0.0015	2.0E-4
2575.0	0.0015	2.0E-4
2600.0	0.0015	2.0E-4
2625.0	0.0015	2.0E-4
2650.0	0.0015	2.0E-4
2675.0	0.0015	2.0E-4
2700.0	0.0015	2.0E-4
2725.0	0.0014	2.0E-4
2750.0	0.0014	2.0E-4
2775.0	0.0014	2.0E-4
2800.0	0.0014	2.0E-4
2825.0	0.0014	2.0E-4
2850.0	0.0014	2.0E-4
2875.0	0.0014	2.0E-4
2900.0	0.0014	2.0E-4
2925.0	0.0014	2.0E-4
2950.0	0.0014	2.0E-4
2975.0	0.0014	2.0E-4
3000.0	0.0014	2.0E-4
3025.0	0.0013	1.0E-4
3050.0	0.0013	1.0E-4
3075.0	0.0013	1.0E-4
3100.0	0.0013	1.0E-4
3125.0	0.0013	1.0E-4
3150.0	0.0013	1.0E-4
3175.0	0.0013	1.0E-4
3200.0	0.0013	1.0E-4
3225.0	0.0013	1.0E-4
3250.0	0.0013	1.0E-4
3275.0	0.0013	1.0E-4
3300.0	0.0013	1.0E-4
3325.0	0.0013	1.0E-4
3350.0	0.0012	1.0E-4

3375.0	0.0012	1.0E-4
3400.0	0.0012	1.0E-4
3425.0	0.0012	1.0E-4
3450.0	0.0012	1.0E-4
3475.0	0.0012	1.0E-4
3500.0	0.0012	1.0E-4
3525.0	0.0012	1.0E-4
3550.0	0.0012	1.0E-4
3575.0	0.0012	1.0E-4
3600.0	0.0012	1.0E-4
3625.0	0.0012	1.0E-4
3650.0	0.0012	1.0E-4
3675.0	0.0012	1.0E-4
3700.0	0.0012	1.0E-4
3725.0	0.0012	1.0E-4
3750.0	0.0012	1.0E-4
3775.0	0.0011	1.0E-4
3800.0	0.0011	1.0E-4
3825.0	0.0011	1.0E-4
3850.0	0.0011	1.0E-4
3875.0	0.0011	1.0E-4
3900.0	0.0011	1.0E-4
3925.0	0.0011	1.0E-4
3950.0	0.0011	1.0E-4
3975.0	0.0011	1.0E-4
4000.0	0.0011	1.0E-4
4025.0	0.0011	1.0E-4
4050.0	0.0011	1.0E-4
4075.0	0.0011	1.0E-4
4100.0	0.0011	1.0E-4
4125.0	0.0011	1.0E-4
4150.0	0.0011	1.0E-4
4175.0	0.0011	1.0E-4
4200.0	0.0011	1.0E-4
4225.0	0.0011	1.0E-4
4250.0	0.0011	1.0E-4
4275.0	0.0011	1.0E-4
4300.0	0.001	1.0E-4
4325.0	0.001	1.0E-4
4350.0	0.001	1.0E-4
4375.0	0.001	1.0E-4
4400.0	0.001	1.0E-4
4425.0	0.001	1.0E-4
4450.0	0.001	1.0E-4
4475.0	0.001	1.0E-4
4500.0	0.001	1.0E-4
4525.0	0.001	1.0E-4
4550.0	0.001	1.0E-4
4575.0	0.001	1.0E-4
4600.0	0.001	1.0E-4
4625.0	0.001	1.0E-4
4650.0	0.001	1.0E-4
4675.0	0.001	1.0E-4



4700.0	0.001	1.0E-4
4725.0	0.001	1.0E-4
4750.0	0.001	1.0E-4
4775.0	0.001	1.0E-4
4800.0	0.001	1.0E-4
4825.0	0.001	1.0E-4
4850.0	0.001	1.0E-4
4875.0	0.001	1.0E-4
4900.0	0.001	1.0E-4
4925.0	0.001	1.0E-4
4950.0	0.001	1.0E-4
4975.0	9.0E-4	1.0E-4
5000.0	9.0E-4	1.0E-4
5200.0	9.0E-4	1.0E-4
5400.0	9.0E-4	1.0E-4
5600.0	9.0E-4	1.0E-4
5800.0	9.0E-4	1.0E-4
6000.0	8.0E-4	1.0E-4
6200.0	8.0E-4	1.0E-4
6400.0	8.0E-4	1.0E-4
6600.0	8.0E-4	1.0E-4
6800.0	8.0E-4	1.0E-4
7000.0	7.0E-4	1.0E-4
7200.0	7.0E-4	1.0E-4
7400.0	7.0E-4	1.0E-4
7600.0	7.0E-4	1.0E-4
7800.0	7.0E-4	1.0E-4
8000.0	7.0E-4	1.0E-4
8200.0	7.0E-4	1.0E-4
8400.0	7.0E-4	1.0E-4
8600.0	6.0E-4	1.0E-4
8800.0	6.0E-4	1.0E-4
9000.0	6.0E-4	1.0E-4
9200.0	6.0E-4	1.0E-4
9400.0	6.0E-4	1.0E-4
9600.0	6.0E-4	1.0E-4
9800.0	6.0E-4	1.0E-4
10000.0	6.0E-4	1.0E-4
10200.0	6.0E-4	1.0E-4
10400.0	6.0E-4	1.0E-4
10600.0	6.0E-4	1.0E-4
10800.0	6.0E-4	1.0E-4
11000.0	5.0E-4	1.0E-4
11200.0	5.0E-4	1.0E-4
11400.0	5.0E-4	1.0E-4
11600.0	5.0E-4	1.0E-4
11800.0	5.0E-4	1.0E-4
12000.0	5.0E-4	1.0E-4
12200.0	5.0E-4	1.0E-4
12400.0	5.0E-4	1.0E-4
12600.0	5.0E-4	1.0E-4
12800.0	5.0E-4	1.0E-4
13000.0	5.0E-4	1.0E-4

13200.0	5.0E-4	1.0E-4
13400.0	5.0E-4	1.0E-4
13600.0	5.0E-4	1.0E-4
13800.0	5.0E-4	1.0E-4
14000.0	5.0E-4	1.0E-4
14200.0	5.0E-4	1.0E-4
14400.0	4.0E-4	0.0
14600.0	4.0E-4	0.0
14800.0	4.0E-4	0.0
15000.0	4.0E-4	0.0
15200.0	4.0E-4	0.0
15400.0	4.0E-4	0.0
15600.0	4.0E-4	0.0
15800.0	4.0E-4	0.0
16000.0	4.0E-4	0.0
16200.0	4.0E-4	0.0
16400.0	4.0E-4	0.0
16600.0	4.0E-4	0.0
16800.0	4.0E-4	0.0
17000.0	4.0E-4	0.0
17200.0	4.0E-4	0.0
17400.0	4.0E-4	0.0
17600.0	4.0E-4	0.0
17800.0	4.0E-4	0.0
18000.0	4.0E-4	0.0
18200.0	4.0E-4	0.0
18400.0	4.0E-4	0.0
18600.0	4.0E-4	0.0
18800.0	4.0E-4	0.0
19000.0	4.0E-4	0.0
19200.0	4.0E-4	0.0
19400.0	4.0E-4	0.0
19600.0	4.0E-4	0.0
19800.0	4.0E-4	0.0
20000.0	4.0E-4	0.0
20200.0	4.0E-4	0.0
20400.0	4.0E-4	0.0
20600.0	3.0E-4	0.0
20800.0	3.0E-4	0.0
21000.0	3.0E-4	0.0
21200.0	3.0E-4	0.0
21400.0	3.0E-4	0.0
21600.0	3.0E-4	0.0
21800.0	3.0E-4	0.0
22000.0	3.0E-4	0.0
22200.0	3.0E-4	0.0
22400.0	3.0E-4	0.0
22600.0	3.0E-4	0.0
22800.0	3.0E-4	0.0
23000.0	3.0E-4	0.0
23200.0	3.0E-4	0.0
23400.0	3.0E-4	0.0
23600.0	3.0E-4	0.0

23800.0	3.0E-4	0.0
24000.0	3.0E-4	0.0
24200.0	3.0E-4	0.0
24400.0	3.0E-4	0.0
24600.0	3.0E-4	0.0
24800.0	3.0E-4	0.0
25000.0	3.0E-4	0.0
下风向最大浓度	0.0142	0.0016
下风向最大浓度出现距离	98.0	98.0
D10%最远距离	/	/

根据表 6-10 和 6-11，正常工况下，排放的大气污染物贡献值较小，其中地生产车间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最大落地浓度为 0.0142ug /m<sup>3</sup>。本项目最大占标率为 0.0016%<100%，各污染物下风向最大浓度均小于标准要求，因此，项目正常情况排放的大气污染物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 1.2 环境空气影响分析

### (1)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08) 附件 A.3 规定，大气环境保护距离计算模式是基于 A.1 (SCREEN3) 估算模式开发的计算模式，此模式主要用于确定无组织排放源的大气环境保护距离。项目无组织排放参数见表 6-9。

表 6-9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计算参数

污染工序	污染物	面源高度 (m)	面源宽度 (m)	面源长度 (m)	污染物排放速率 (kg/h)	评价标准 (mg/m <sup>3</sup> )	计算结果
生产车间	颗粒物	15	15	100	0.00003.	0.9	无超标点

注:\*颗粒物无小时标准，根据 GB/T13201-91 中的 6.2.1 规定日均值的 3 倍计算。因此颗粒物评价标准选取为 0.9mg/m<sup>3</sup>。

采用 HJ2.2-2008 导则推荐的模式计算大气环境保护距离，计算参数及结果见表 6-9。依计算结果，本项目厂界外无超标点，无须设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可无组织排放。

### (2) 卫生防护距离

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13201-91) 规定，无组织排放有害气体的生产单元(生产区、车间或工段)与居住区之间应设置卫生防护距

离，计算公式如下：

$$\frac{Q_c}{C_m} = \frac{1}{A} (BL^C + 0.25r^2)^{0.50} L^D$$

式中：

$C_m$ ——环境一次浓度标准限值， $\text{mg}/\text{m}^3$ ；

$Q_c$ ——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量可以达到的控制水平， $\text{kg}/\text{h}$ ；

$r$ ——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源所在生产单元的等效半径， $\text{m}$ ；

$L$ ——工业企业所需的卫生防护距离， $\text{m}$ ；

$A$ 、 $B$ 、 $C$ 、 $D$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无因次。根据所在地近五年来平均风速及工业企业大气污染源构成类别查取。详见表 6-10：

**表 6-10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

计算系数	工业企业所在地区近五年平均风速 (m/s)	卫生防护距离 L (m)		
		L≤1000		
		工业企业大气污染源构成类别		
		I	II	III
A	2~4	700	470	350
B	>2	0.021		
C	>2	1.85		
D	>2	0.84		

**表 6-11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结果表**

污染物位置	污染物名称	平均风速 (m/s)	A	B	C	D	$Q_c$ (kg/h)	$C_m$ (mg/m <sup>3</sup> )	L(m)
生产车间	颗粒物	2.7	700	0.021	1.85	0.84	0.00003	0.9	0.002

根据表 6-11 的计算结果和《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3840-91)规范要求，本项目以生产车间向外设置 50m 卫生防护的包络线，在此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目标，以后也不得建设居民点、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项目。在此条件下，对当地的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较小，可满足环境管理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废气可以达标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 2、地表水

## 2.1 排放源强

表 6-12 水污染物排放源强表

排放口名称	排水量 (t/a)	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厂排口	633.6	COD	400	0.253
		SS	200	0.127
		NH <sub>3</sub> -N	35	0.022
		TP	4	0.003

## 2.2 环境水影响分析

本项目运行后,员工产生生活污水 633.6t/a,水质为 COD 400 mg/L、SS 200mg/L、NH<sub>3</sub>-N 35 mg/L、TP 4 mg/L,符合张家港市给排水公司金港片区污水处理厂的接管要求。生活污水接管至张家港市给排水公司金港片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到《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18)表 2 标准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一级 A 标准后排入张家港河。水污染物接管量为 COD0.253t/a、SS0.127t/a、NH<sub>3</sub>-N0.022t/a、TP0.003 t/a,污水厂处理达标后排入外环境的量为 COD0.0317t/a、SS0.0063t/a、NH<sub>3</sub>-N0.0032t/a、TP0.0003t/a。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表水环境》(HJ2.3-2018)本项目为水污染影响型,根据水污染影响型建设项目评价等级判定标准,具体如下:

表 6-13 水污染型建设项目评价等级判定地表水等级判定

评价等级	判定依据	
	排放方式	废水排放量 Q/m <sup>3</sup> /d; 水污染物当量数 W/无量纲
一级	直接排放	Q≥20000 或 W≥600000
二级	直接排放	其他
三级 A	直接排放	Q<200 且 W<6000
三级 B	间接排放	-

本项目建成后,水量共计 633.6t/a,主要污染物为 COD、SS、氨氮、总磷等,接管至张家港市给排水公司金港片区污水处理厂处理,不直接排放,同时排放水量为 1.92t/d,对照水污染型建设项目评价等级判定标准可知,本项目为评价等级为三级 B,根据三级 B 评价范围要求,需分析依托污染处理设施环境可行性分析的要求及涉及地表水环境风险的,应覆盖环境风险影响范围所及的水环境保护目标水域。本

项目为生活污水，不涉及到地表水环境风险，本次主要对依托污染处理设施环境可行性分析进行分析。

本项目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情况见表 6-14。

**表 6-14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施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1	生活污水	COD SS NH <sub>3</sub> -N TP	连续排放 流量不稳定	1#	张家港市给排水公司金港片区污水处理厂	A <sup>2</sup> /O+MBR膜	1#	是	■企业总排口 雨水排放口 清静下水排放口 温排水排放口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口

本项目所依托的张家港市给排水公司金港片区污水处理厂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见表 6-15。

**表 6-15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 (万 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收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 (mg/L)
1	1#	120.471015	31.912850	0.006	张家港市给排水公司金港片区污水处理厂	连续排放 流量不稳定	/	张家港市给排水公司金港片区污水处理厂	COD	500
									SS	400
									NH <sub>3</sub> -N	45
									TP	8

本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见表 6-16。

**表 6-16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定的排放协议	
			名称	浓度限值 (mg/L)
1	1# (接管标准)	COD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 1996) 表4三级标准	500
2		SS		400
3		NH <sub>3</sub> -N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 1996) 表4三级标准无对应标准, 执行企业标准	45
4		TP		企业标准

本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见表 6-17。

**表 6-17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 (mg/L)	新增日排放量/ (t/d)	全厂日排放量/ (t/d)	新增年排放量/ (t/a)	全厂年排放量/ (t/a)
1	1#	COD	400	0.0008	0.0008	0.253	0.253
2		SS	200	0.0004	0.0004	0.127	0.127
3		NH <sub>3</sub> -N	35	0.00006	0.00006	0.022	0.022
4		TP	4	0.000009	0.000009	0.003	0.003
全厂排放口合计			COD <sub>cr</sub>			0.253	0.253
			SS			0.127	0.127
			NH <sub>3</sub> -N			0.022	0.022
			TP			0.003	0.003

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浓度 COD 400mg/L、SS 200mg/L、NH<sub>3</sub>-N 35mg/L、TP 4 mg/L, 可达污水厂接管标准, 不会对污水厂产生冲击负荷。项目所在地未铺设污水管网, 生活污水接管至张家港市给排水公司金港片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因此, 本项目污水不直接对外排放, 不会对当地地表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该污水处理厂目前的处理能力为 2.5 万 t/d, 本项目建成后生活污水量仅为 1.92t/d, 占金港片区污水处理处理量 (25000t/d) 的 0.0077%, 本项目在其纳管范围内。本项目污水为生活污水, 水质较为简单, 水量较小, 对外环境冲击性小, 不会造成外环境功能变化, 纳污水体水质仍能维持现状基本不变。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表水环境》(HJ2.3-2018) 要求制定水污染物监

测计划，具体见表 6-18、6-19。

**表 6-18 水污染源监测计划及记录信息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名称	监测设施	自动监测设施的安 装、运 行、维 护等 管理要 求	自动监测 是否联网	自动监 测仪器 名称	手工监 测采样 方法及 个数	手工 监测 频次	手工 测定 方法
1	1#	COD	自动	安装在线 监测、专 职人员负 责环保设 施运行、 维护确保 运行良好	是	在线监 测仪	/	/	/
2		SS					/	/	/
3		NH <sub>3</sub> -N					/	/	/
4		TP					/	/	/

**表 6-19 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计划及记录信息表**

序号	监测点位	污染物名 称	监测设施	手工监测采样方 法及个数	手工监测 频次	手工测定方法
1	张家港河上 游 500m、 下游 1km	COD	自动	混合采样/3 个	每年一次	紫外吸光光度法
2		SS	手工	混合采样/3 个	每年一次	重量法
3		NH <sub>3</sub> -N	自动	混合采样/3 个	每年一次	水杨酸分光光度 法
4		TP	自动	混合采样/3 个	每年一次	钼氨酸分光光度 法

**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位于水环境质量不达标区，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表水环境》（HJ2.3-2018）本项目为水污染影响三级 B 等级，由环卫部门接管至张家港市给排水公司金港片区污水处理厂，对张家港市给排水公司金港片区污水处理厂接管可行性进行分析可知，本项目水量、水质等均符合张家港市给排水公司金港片区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因此，本项目污水不直接对外排放，不会对当地地表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地表水影响可接受。

**3、固体废物**

本项目废边角料的产生量 300/a，收集后外卖；除尘锌尘的产生量 0.0007t/a，混入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运；乳化液废渣的产生量 1t/a，集中收集后委托资质单位处理；废乳化液桶 0.3t/a，集中收集后委托资质单位处理；职工生活垃圾 12t/a，



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废焊条 0.001t/a，收集后外卖；废抹布 0.72t/a，混入生活垃圾后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运。

表 6-20 废物利用处置方式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或待鉴别）	废物代码	产生量（t/a）	利用处置方式	利用处置单位
1	废边角料	生产活动	一般工业固废	85	300	收集后外卖	/
2	除尘锌尘	废气收集		84	0.0007	混入生活垃圾环卫清运	当地环卫部门
3	废焊条	生产活动		85	0.001	收集后外卖	
4	废抹布	生产活动		HW49 900-041-49	0.72	混入生活垃圾环卫清运	当地环卫部门
5	生活垃圾	生活活动	一般生活固废	99	12	环卫清运	当地环卫部门
6	乳化液废渣	生产活动	危险固废	HW09 900-006-09	1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
7	废乳化液桶	生产活动		HW49 900-040-49	0.3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

企业应做好固废在厂区内的临时存储工作。对于危险固废，应派专人管理并及时清运，厂内的堆放、贮存场所应按照国家固体废物贮存有关要求设置，在厂区内设置专门的区域作为固废堆放场地，树立显著的标志，避免其对周围环境产生二次污染。

#### 4、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单台噪声源强为约 70dB（A）~75dB(A)。

建设项目噪声治理措施如下：

（1）优先采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高噪声设施，且将设备均布置在车间室内，尽量远离车间墙壁。

（2）厂区四周墙体采用实体墙，工作时紧闭车间门窗，必要时采用相应的隔声

棉对墙体进行隔声。

(3) 噪声源强相对较高的设备加装消声减振器或者隔声屏障，并在设备和基础底座之间安装减振垫，以减轻振动影响。

(4) 日常生产时应加强科学管理，并保持各类机械设备处于正常运行，减少设备的非正常运行噪声，减少货车运输等偶发性噪声的产生。

经以上噪声治理措施后，墙体、隔声屏障的隔声效果可以达到 25dB(A)以上。

根据声环境评价导则(HJ2.4-2009)的规定，选取预测模式，应用过程中将根据具体情况作必要简化，计算过程如下：

(1) 声环境影响预测模式

$$L_A(r) = L_A(r_0) - A$$

式中：

$L_A(r)$ —预测点  $r$  处 A 声级，dB(A)；

$L_A(r_0)$ — $r_0$  处 A 声级，dB(A)；

$A$ —倍频带衰减，dB(A)；

(2) 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等效声级贡献值( $L_{eqg}$ )计算公式：

$$L_{eqg} = 10 \lg \left( \frac{1}{T} \sum_i t_i 10^{0.1L_{Ai}} \right)$$

式中：

$L_{eqg}$ —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_{Ai}$ — $i$  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dB(A)；

$T$ —预测计算的时间段，s；

$t_i$ — $i$  声源在  $T$  时段内的运行时间，s。

(3) 预测点的预测等效声级( $L_{eq}$ )计算公式

$$L_{eq} = 10 \lg (10^{0.1L_{eqg}} + 10^{0.1L_{eqb}})$$

式中：

$L_{eqg}$ —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eq_b$ —预测点的背景值, dB(A);

(4) 在环境噪声预测中各噪声源作为点声源处理, 故几何发散衰减:

$$A_{div} = 20 \lg(r/r_0)$$

式中:

$A_{div}$ —几何发散衰减;

$r_0$ —噪声合成点与噪声源的距离, m;

$r$ —预测点与噪声源的距离, m。

表 6-21 噪声影响预测结果 单位: dB(A)

序号	类别	数量	叠加值	噪声源				隔声衰减量	厂界噪声预测的影响值				
				距离衰减量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1	空压机	3	79.8	38.1	27.2	30.4	12.0	25	16.7	27.5	24.4	42.7	
2	切管机	5	82.0	37.4	19.1	32.9	22.3	25	19.6	37.9	24.1	34.7	
3	冲床	1	75.0	37.6	19.1	32.0	22.3	25	12.4	30.9	18.0	27.7	
4	开卷机	4	76.0	27.2	15.6	39.6	24.6	25	23.8	35.5	11.5	26.4	
5	接头机	4	82.0	27.6	15.6	39.5	24.6	25	29.4	41.4	17.5	32.4	
6	储料机	4	76.0	28.0	15.6	38.4	24.6	25	23.1	35.5	11.7	26.4	
7	成型机	4	81.0	28.3	15.6	39.3	24.6	25	27.7	40.5	16.7	31.4	
8	高频焊接机	4	81.0	28.6	15.6	39.2	24.6	25	27.4	40.5	16.8	31.4	
9	定径矫直机	4	81.0	28.9	15.6	39.1	24.6	25	27.1	40.5	16.9	31.4	
10	飞锯切管机	4	81.0	29.2	15.6	39.0	24.6	25	26.8	40.5	17.0	31.4	
11	打包机	1	75.0	40.0	26.0	26.0	14.0	25	10.0	24.0	24.0	36.0	
贡献值									35.6	48.0	29.2	44.6	
厂界边界现状值									昼间	56.7	56.3	55.4	55.2
									夜间	/	/	/	/
厂界边界噪声预测值									昼间	56.7	56.9	55.4	55.6
									夜间	/	/	/	/

表 6-22 厂界 100m 范围内居民区噪声影响预测结果（单位 dB (A)）

设备名称	数量	车间噪声源强 (叠加)	隔声、减 震降噪值	高桥村距 居民区距 离东 (m)	距离衰减 值	居民区噪 声贡献值
空压机	3	79.8	25	4	12.0	42.7
切管机	5	82.0	25	13	22.3	34.7
冲床	1	75.0	25	13	22.3	27.7
开卷机	4	76.0	25	17	24.6	26.4
接头机	4	82.0	25	17	24.6	32.4
储料机	4	76.0	25	17	24.6	26.4
成型机	4	81.0	25	17	24.6	31.4
高频焊接 机	4	81.0	25	17	24.6	31.4
定径矫直 机	4	81.0	25	17	24.6	31.4
飞锯切管 机	4	81.0	25	17	24.6	31.4
打包机	1	75.0	25	5	14.0	36.0

由表 6-21 可知，生产设备经减噪措施、建筑物、绿化隔声、距离衰减后，预计厂界昼间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2 类标准，即厂界环境噪声昼间 $\leq 60\text{dB(A)}$ ，夜间 $\leq 50\text{dB(A)}$ 。从表 6-22 可以看出，本项目投入运营后，经过减震降噪措施及噪声传播过程中自身衰减后，对附近居民区的噪声影响值能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达到本项目所在地的功能区要求，不会对周围声环境和附近居民造成明显影响。因此本项目运行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6、风险调查

### 6.1 建设项目风险源调查

按照 HJ/T169-2018《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以下简称“导则”）和《环境风险评价实用技术和方法》（以下简称“方法”）规定，风险评价首先要评价有害物质，确定项目中哪些物质属应该进行危险性评价的以及毒物危害程度的分级。根据导则和“方法”规定，项目危险物质风险识别结果见 6-23。

表 6-23 物质风险识别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储存位置	最大储量/t	毒性毒理	风险特性
1	乳化液	生产车间	0.5	吸入、皮肤接触及吞食有害	可燃可爆液体

## 5.2 环境敏感目标调查别

本项目周边主要环境敏感目标见表 7-22。

**表 6-10 项目周边主要敏感目标分布情况一览**

类别	环境敏感特征					
环境空气	厂址周边 5km 范围内					
	序号	保护目标名称	属性	人口数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m)
	1	高桥村住宅居民	居民	约 96 户	东北	54
	2	文昌圩住宅居民	居民	约 42 户	北	564
	3	保禾庄住宅居民	居民	约 51 户	西北	473
	4	宇星新村居民	居民	约 72 户	西南	298
	厂址周边 500m 范围内人口数小计					约 1300 人
	厂址周边 5km 范围内人口数小计					约 15000 人
	大气环境敏感程度 E 值					E1
地表水	受纳水体					
	序号	受纳水体名称	排放点环境功能		24h 内流径范围/km	
	1	张家港河	IV类		/	
	内陆水体拍点下游 10km (近岸海域一个潮周期最大水平距离两倍) 范围内敏感点					
	序号	敏感点目标	环境敏感特征	水质目标	与排放点距离/m	
	1	/	/	/	/	
地表水环境敏感程度 E 值					E2	
地下水	序号	环境敏感点名称	环境敏感特征	水质目标	包气带防污性能	与下游厂界距离/m
	1	/	/	/	/	/
	地下水环境敏感程度 E 值					E3

## 5.3 环境风险潜势初判

### 5.3.1 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Q)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附表 B, 项目涉及的主要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Q) 见下表。

**表 6-11 重大危险源辨识一览表**

物质名称	CAS 号	实际最大储存量 q(t)	临界量 Q (t)	q/Q
乳化液	/	0.5	50	0.01
合计				0.01

由于企业存在多种环境风险物质时, 按下式计算物质数量与其临界量比值 (Q):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 \frac{q_n}{Q_n}$$

式中： $q_1, q_2, \dots, q_n$ --每种环境风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_1, Q_2, \dots, Q_n$ --每种环境风险物质的临界量，t。

根据核算，比值为 0.2 小于 1，风险潜势为I。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中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划分基本原则见表 7-24。由表 7-24 知项目综合环境风险潜势为I级，简单分析即可。

**表 6-12 项目风险评价工作等级**

环境风险潜势	IV、IV <sup>+</sup>	III	II	I
评价工作等级	一	二	三	简单分析 <sup>a</sup>

注：<sup>a</sup>是相对于详细评价工作内容而言，在描述危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环境危害后果、风险防范措施等方面给出定性的说明。

**表6-13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新建年产钢管6000吨项目			
建设地点	江苏省张家港市金港镇后塍高桥路			
地理坐标	经度	东经 120.471015	纬度	北纬 31.912877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乳化液储存量为0.5t，小于临界量项目 $Q < 1$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	项目环境风险主要为乳化液泄露污染周围地表水及地下水			
风险防范措施	1) 车间设置隔离，必须安装消防措施，加强通风，同时仓储驻地严禁烟火。 2) 废料等贮存地点存放位置妥善保存。 3) 加强原料管理，检查包装桶质量，预防包装桶破碎。 4) 为预防事故的发生，成立应急事故领导小组。 5) 每个生产岗位必须要有一个明确而又能为所有在岗人员熟悉的安全方针；并定期组织员工培训，熟练掌握应急事故处理措施。 6) 针对可能出现的情况，制定周密全面的应急措施方案，并指定专人负责。同时，定期进行模拟演练，根据演练过程中发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及时修订和完善应急方案。设置事故池 300m <sup>3</sup> ，满足事故状态废水储存要求（消防用水定额 40l/s 时间 2h 消防废水量=288m <sup>3</sup> 、泄露废水物料约 2m <sup>3</sup> ）。			

**建设单位应设立应急预案，加强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 污染物	无组织	补锌烟尘	经过移动式除尘器收集处理 90%，未收集的再车间无组织排放，车间加强排气通风	达标排放
水 污 染 物	生活污水	COD SS NH <sub>3</sub> -N TP	接管至张家港市给排水公司金港片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18)表 2 标准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一级 A 标准
电磁辐射、电离辐射	/	/	/	/
固 体 废 物	生产活动	废边角料	收集后外卖	零排放 无二次污染
		除尘锌尘	混入生活垃圾后由环卫清运	
		废焊条	收集后外卖	
		废抹布	混入生活垃圾后由环卫清运	
	生活活动	生活垃圾	环卫清运	
	危险固废	乳化液废渣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废乳化液桶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噪 声	建设项目主要噪声为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单台噪声源强为 70dB(A)~75 dB(A)左右，经车间减振、隔声、距离衰减后，可使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即昼间噪声≤60dB(A)，夜间噪声≤50dB，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其 他				
<p>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p> <p>建设项目对周围生态环境基本无影响。</p>				

## 七、结论与建议

### 结论

#### 1、项目概况

张家港市新中原制管有限公司位于江苏省张家港市金港镇后塍高桥路，租用张家港市纳德轴承有限公司厂房进行生产，从事钢管的生产制造。总建筑面积 3500 m<sup>2</sup>，投产后将达年产钢管 6000 吨项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其它相关环保法规及政策的要求，应对该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环境保护部第 44 号令），本次评价级别为环境影响报告表，对建设项目产生的污染和对环境的影响进行分析评价。在进行现场调查的基础上，开展本项目的环评工作。

#### 2、产业政策相符性

本项目从事钢管的生产制造，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3 年修订本）》、《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及《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苏经信产业[2013]183 号）、《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2015 年本）》（苏政办发〔2015〕118 号）、《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属允许类，项目已经张家港市保税区发展改革委员会备案，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的相关产业政策。

本项目位于张家港市金港镇后塍高桥路，租用张家港市纳德轴承有限公司厂房进行生产。本项目从土地资源利用方面分析，据查阅国土资源部、国家发改委发布的《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上述文件规定的限制或禁止用地范围内，。

#### 3、规划的相符性

本项目位于张家港市金港镇后塍高桥路，租用张家港市纳德轴承有限公司厂房进行生产，根据提供的土地证明（见附件二），该厂房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建设用地符合法律法规，在张家港市总体规划中也为工业用地，符合张家港市总体规划对项目所在地区的规划要求。



#### 4、与《江苏省太湖流域水污染防治条例》相符性

根据《江苏省太湖流域水污染防治条例》（自 2018 年 2 月 1 日起施行），本项目建设地点属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保护区内禁止新建、改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禁止销售、使用含磷洗涤用品、含病原体污水、工业废渣以及其他废物；禁止使用农药等有毒物毒杀水生生物；禁止向水体直接排放人畜粪便、倾倒垃圾等。本项目无工业废水排放，因此本项目能够满足《江苏省太湖流域水污染防治条例》要求。

#### 5、与《“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相符性分析

《“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并未对本项目所在行业（C3140 钢延压加工）有限制。因此本项目与《“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不冲突。

#### 6、“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根据《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通知》（环评【2016】150 号）：“为适应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的环境管理要求，切实加强环境影响评价（以下简称环评）管理，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以下简称“三线一单”）约束”。

##### 6.1 与生态红线保护规划的相符性

张家港市域范围内共有 17 个生态红线区域，对照《张家港市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本项目北侧领厂为距离最近的生态管控区为南横套生态廊道清水通道维护区。本项目不在张家港市生态红线区域内，与《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张家港市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和《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汇入相符，张家港市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图见附图 1-5。

表 1-5 项目地附近重要生态功能保护区红线区域

环境保护对象名称	主导生态功能	红线区域范围		面积（平方公里）			于二级管控区边界距离
		一级管控区	二级管控区	总面积	一级管控区	二级管控区	
南横套生态廊道清水通道维护区	水源水质保护	/	西起金港路、东至二干河，南侧宽 50-100 米，北侧至老张扬公路以北 50 米（不包括一干河清	2.65	0	2.65	北侧领厂

			水通道维护区范围、一干河新港桥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范围、一干河新港桥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范围、沙洲湖（应急水源地）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范围及朝东于港—环城河清水通道维护区范围）				
--	--	--	--	--	--	--	--

## 6.2 环境质量底线相符性

环境空气质量:根据张家港市环境保护局 2018 年 4 月公布的《2017 年张家港市环境状况公报》: 2017 年, 全市建成区环境空气质量达二级标准的天数为 251 天, 占比 68.8%; 未达到二级标准的天数为 114 天 (其中: 轻度污染 89 天, 中度污染 22 天, 重度污染 3 天, 无严重污染), 主要污染物为 PM<sub>10</sub>、PM<sub>2.5</sub> 和 O<sub>3</sub>。为了实现污染物排放量大幅度降低, 根据《“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张家港市清理整顿沿江环境污染专项行动计划 (2018-2020 年)》以及蓝天保卫战的有关要求, 张家港市人民政府今年来持续深入开展大气污染治理, 采取以下措施: 1.严控燃煤污染, 大力发展清洁能源; 2.减少落后化工产能, 强化化工园区环境保护体系规范化建设; 3.实施重点废气排放企业深度治理, “散乱污”等企业专项整治; 4.加大机动车污染管控; 5.强化施工扬尘污染控制; 6.控制各类尘源。采取上述措施后, 张家港市大气环境质量状况可以持续改善。项目排放主要大气污染物为颗粒物, 配套合理可行的措施, 可实现稳定达标排放, 不会突破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底线。

地表水环境质量: 项目所在地金港镇排口张家港河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V类水质标准; SS 浓度能达《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

声环境质量: 区域声环境质量现状较好, 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要求。

本项目废水、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噪声对周边影响较小, 不会突破项目所在地的环境质量底线。因此项目的建设符合环境质量底线标准。

### 6.3 资源利用上线相符性

土地资源方面：本项目租用张家港市纳德轴承有限公司 3500 m<sup>2</sup> 厂房进行钢管的生产，不新增用地；

水资源方面：项目用水为市政自来水，使用量较小，当地自来水厂能够满足本项目的鲜水使用要求；

能源方面：项目生产设备主要利用电能，为清洁能源，当地电网能够满足本项目用电量。

### 6.4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本次环评对照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18 年版）》进行说明，具体见表 1-7。

**表 1-7 项目于产业政策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草案（试点版）》相符性分析**

序	内容	相符性分析
1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6 年修正）	经对照，本项目属于目录中的鼓励类项目，符合该文件要求。
2	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苏经信产业[2013]118 号）	经对照，本项目属于目录中的鼓励类项目，符合该文件要求。
3	《省政府办公厅转发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发展改革委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值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的通知》（苏政办发[2015]118 号）	经查《省政府办公厅转发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发展改革委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值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的通知》苏政办发[2015]118 号，项目产品、所用设备及工艺均不在其中限制及淘汰类，符合该文件的要求。
4	《限值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	本项目不在国家《限值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禁止用地》
5	《江苏省限值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	本项目不在《江苏省限值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中
6	《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18 年版）》	经查分析对照，本项目不在负面清单中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符合“三线一单”中的相关要求。

## 7、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张家港市环境监测站常规监测资料，项目建设所在地环境空气质量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纳污河流张家港河相应地段中各水质指标均达到了《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根据江苏环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实测，区域环境噪声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因此项目建设地周围环境空气、地表水环境和区域环境噪声均能满足相应功能区要求。

## 8、达标排放及环境影响分析

由工程分析可知，本项目针对污染物排放特点，采取了较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各类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

(1) 废气：本项目焊缝补锌工序会产生补锌烟尘，经移动式除尘器收集处理后，未收集的补锌烟尘在车间无组织排放，达《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标准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项目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根据估算模式判定本项目大气评价等级为三级。

正常工况下，排放的大气污染物贡献值较小，其中地生产车间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最大落地浓度为 $0.0142\mu\text{g}/\text{m}^3$ 。本项目最大占标率为 $0.0016\% < 100\%$ ，各污染物下风向最大浓度均小于标准要求，因此，项目正常情况排放的大气污染物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本项目以生产车间向外设置50m卫生防护的包络线，在此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目标，以后也不得建设居民点、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项目，以后亦不得在此范围内新建居民、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目标。因此，本项目排放废气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2) 废水：本项目无工业废水产生；员工生活废水产生量为 $633.6\text{t}/\text{a}$ ，接管至张家港市给排水公司金港片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排放量小，成分简单，尾水能达《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18)表2标准、《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1一级A标准，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

(3) 噪声：本项目噪声源经加强日常管理，合理布局车间、车间厂房隔声、高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振措施后，厂界噪声可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排放，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

(4) 固废：本项目所产生的各种固废做到 100%处理，零排放，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

表 7-2 本项目污染物排“三本账”单位:t/a

类别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处理削减量	排放总量	外排量
无组织	颗粒物	0.0008	0.00072	0.00008	0.00008
废水	废水量	633.6	0	633.6 <sup>[1]</sup>	633.6 <sup>[2]</sup>
	COD	0.253	0	0.253 <sup>[1]</sup>	0.0317 <sup>[2]</sup>
	SS	0.127	0	0.127 <sup>[1]</sup>	0.0063 <sup>[2]</sup>
	NH <sub>3</sub> -N	0.022	0	0.022 <sup>[1]</sup>	0.0032 <sup>[2]</sup>
	TP	0.003	0	0.003 <sup>[1]</sup>	0.0003 <sup>[2]</sup>
固废	一般固废	300.7217	300.7217	0	0
	危险固废	1.3	1.3	0	0
	生活垃圾	12	12	0	0

注：[1] 张家港市给排水公司金港片区污水处理厂的接管考核量；[2] 参照张家港市给排水公司金港片区污水处理厂出水指标计算，计算项目完成全厂排入外环境的水污染物总量。

## 9、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与平衡方案

(1) 废水：本项目生活污水量 633.6t/a，总量控制因子为 COD：0.253t/a、氨氮：0.022t/a、总磷：0.003t/a，考核因子为 SS：0.127t/a，接管至张家港市给排水公司金港片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达标后排入香山河后汇入张家港河；

(2) 固废：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

(3) 废气：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不申请总量。

表 7-3 “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新建年产钢管 6000 吨项目						
项目名称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 (建设数量、规模、处理能力等)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	环保投资(万元)	完成时间
无组织	焊缝补锌	补锌烟尘	经过移动式除尘器收集处理, 未收集的废气在车间无组织排放, 车间加强排气通风	达标排放	0.5	与项目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开工同时建成运行
废水	生活污水	COD SS NH <sub>3</sub> -N TP	接管至张家港市给排水公司金港片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达到《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18)表 2 标准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一级 A 标准	0.5	
噪声	设备等	/	隔声、减振	达 GB12348-2008 2 类标准	0.5	
固废	生产活动	废边角料	收集后外卖	“零”排放, 不产生二次污染	1	
		除尘锌尘	混入生活垃圾后由环卫清运			
		废焊材	收集后外卖			
		废抹布	混入生活垃圾后由环卫清运			
		乳化液废渣	交由资质单位处置			
		废乳化液桶	交由资质单位处置			
生活活动	生活垃圾	环卫收集处置				
绿化	/	/	/	/	/	

环境管理（机构、监测能力等）	/	/	/
清污分流、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	/	/
总量平衡具体方案	(1) 废水：本新建项目生活污水量 633.6t/a，总量控制因子为 COD：0.253t/a、氨氮：0.022t/a、总磷：0.003t/a，考核因子为 SS：0.127t/a，接管至张家港市给排水公司金港片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达标后排入香山河后汇入张家港河； (2) 固废：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 (3) 废气：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不申请总量。		/
区域解决问题	/	/	/
卫生防护距离设置	/	/	/
总计	/	/	2.5

### 10、清洁生产和循环经济

本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项目的原辅材料清洁，各种污染物均得到了妥善的处理或处置，能够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小。因此，本项目符合清洁生产要求。

综上所述，通过对项目地所在环境现状调查，本项目选址是可行的。建设单位在严格执行主体工程和环保设施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三同时”制度，落实本报告表中提出的污染控制对策要求，严格遵守张家港市环保局核定给予的总量指标规模，强化环境管理，使项目的运行管理满足环境保护规定要求的情况下，本项目从环保角度来说说是可行的。

#### 建议

1. 项目必须经“三同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2. 加强环境监测工作，定期对外排的废水、噪声等进行监测，确保达标排放。
3. 加强管理，进一步提高公司员工的环境意识，倡导清洁生产，并加强各种原料的储存、运送管理，制定严格的规章制度。
4. 各排污口应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要求建设。

## 注 释

一、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件、附图：

附图

- 1、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2、附图 2 项目周边环境概况图
- 3、附图 3 项目平面布置图
- 4、附图 4 张家港市生态红线图
- 5、附图 5 张家港市水环境保护目标图

附件

- 1、附件一 投资项目备案证
- 2、附件二 土地证明
- 3、附件三 租房协议
- 4、附件四 噪声监测报告

附表

- 1、附表一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1-2 项进行专项评价。

1. 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2. 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3. 生态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4. 声影响专项评价
5. 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6. 固体废弃物影响专项评价
7. 辐射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电离辐射和电磁辐射）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